证券代码: 300483 证券简称: 首华燃气 公告编号: 2023-050

债券代码: 123128 债券简称: 首华转债

首华燃气科技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首华燃气科技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7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,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7月18日以通讯方式(电话及电子邮件)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薛云先生召集并主持,应出席董事7名,实际出席董事7名,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,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,形成以下决议:

(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,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80,000 万元(含本数),使用期限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,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。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,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。本议案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,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无异议核查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;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首华燃气科技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